

黑龙江省财政厅文件

黑财库〔2024〕59号

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公布 2024—2026 年 黑龙江省政府债券增补承销团成员名单的通知

有关金融机构：

按照财政部部署，依据《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增补 2024—2026 年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的通知》（黑财库〔2024〕46 号），经有关金融机构申请，决定增补国家开发银行、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4—2026 年黑

龙江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；决定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由 2024—2026 年黑龙江省债券券商类一般承销商补充到券商类主承销商。增补后，2024—2026 年黑龙江省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由 66 家金融机构组成，其中：主承销商 15 家，一般承销商 51 家（具体名单详见附件）。

请新增补承销团成员及时与我厅签订《2024—2026 年黑龙江省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协议》，认真做好我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工作。



附件

2024—2026 年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债券 承销团成员名单

一、主承销商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- 1.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.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.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5.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6.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7.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8.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- 9.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0.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1.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- 12.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3.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4.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5.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一般承销商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- 1.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.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.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5.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6.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7.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8.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9.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0.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1.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2.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3.东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- 14.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5.国家开发银行
- 16.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7.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
- 18.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9.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0.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1.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- 22.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3.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4.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5.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6.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7.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8.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- 29.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0.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1.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2.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3.江海证券有限公司
- 34.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- 35.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6.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7.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8.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9.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0.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1.华兴证券有限公司
- 42.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- 43.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4.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5.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6.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7.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8.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9.中航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0.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1.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黑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印发

共印 5 份。